



寫
作
與
閱
讀

遼寧人民出版社

寫 作 與 閱 讀

遼寧人民出版社

一九五四年·瀋陽

寫作與閱讀

☆

遼寧人民出版社編輯、出版（瀋陽市馬路灣）

瀋陽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文出字第—號

長春新華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瀋陽發行所發行

編號：3808·787×1092 紙張·1⁴⁵/₁₆ 印張·38,000字

一九五三年東北文藝出版社原版 一九五三年七月第一版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第四次印刷

印數：70,010—80,018 定價：1,900元

編者的話

爲了幫助初學寫作者提高寫作與閱讀的能力，並適應讀者在這方面的需要，我們參照過去「東北文藝」的專欄——「寫作與閱讀」曾發表過的若干作品和介紹文章，編選了這個集子。因此書名仍叫「寫作與閱讀」。

有許多青年朋友這樣熱切地反映：希望閱讀能結合具體作品進行介紹、分析的文章。這是容易理解的。因爲，這樣的指導文章，對於一般初學寫作者說，它可以使我們邊讀作品，邊讀評文，一方面起相互參照的作用，一方面能在具體分析上使讀者獲得某些直接的啓示和借鑑。當然，這不是說，無具體作品爲例證的寫作指導文章，對於初學寫作者就並不重要。不過這樣的文章，他們往往感到空泛、抽象，一下領會不了罷了。

這個集子，雖然一般地也接觸到青年寫作者在認識生活與表現生活諸方面所存在的問題，對大家也許或多或少地有些幫助；但我們也深感這個集子的內容仍嫌貧乏，指導還嫌粗淺，不夠深刻、全面。這些，我們希望讀者同志們，能多多給予指正和批評，以便盡可能編得更好一些。我們期待着！

一九五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目錄

評「寶音得利」	越鋒一
附：寶音得利	衆牛七
略談生活現象與生活本質	廬湘、楊麥六
附：小問題	根全三
我們需要好的報告文學	新兵元
附：真摯的友誼	傅博三
讀「山溝的婦女」	肖費、林琳元
附：山溝的婦女	節操四
「給爸爸報仇」讀後	高浦咒
附：給爸爸報仇	丁以之五

評「寶音得利」

趙 鋒

「寶音得利」這篇小說，通過對一個蒙古老人——寶音得利的描寫，概括地表現了內蒙人民對中國人民志願軍的熱愛，和對抗美援朝運動的熱情支持。寶音得利具備着蒙古民族那種勇敢、剛毅、爽朗的性格，這種性格是內蒙人民，在過去長期與國內統治階級、國外民族壓迫者進行不斷地鬥爭中養成的。

當美國侵略軍逼近祖國邊疆的時候，五十多歲的寶音得利也同許多蒙古青年一樣，爲了不再讓那「放牛擠奶的人吃着奶」的日子再回來，爲了保衛祖國、保衛和平幸福的生活，他也不服老的要去報名參軍了。——這小說的主題思想，充分顯示出今天中國人民已不分民族、階層、信仰地投入了抗美援朝的正義鬥爭中來。這會給人以深刻的愛國主義教育。

另外，讀過這篇小說，給我突出的感覺，是有生活、有着較強烈的生活氣息，有別於一般枯燥乏味的概念化的作品。

有生活是非常重要的，因為生活是創作的源泉，沒有它就無法創作。誰也不能用「閉門造車」的方法創作出好作品來，即使憑臆想能夠寫出東西來，那作品也必然會是空洞的、概念的說教，甚至會歪曲現實，造成錯誤。但只有生活而沒有一定的表現能力和正確的表現方法，也仍然不能很好的表達主題思想，所以在下面我想談談這篇小說的表現方法。

人物性格刻畫的較生動，是這篇小說的主要優點。我們讀過一些青年初學寫作者的_{作品}，在這些作品裡，往往主要的是以寫故事為主，不注意或者不善於刻畫人物的性格。這種創作方法與中國過去的山水畫創作方法相似，景物是主要的而人物只是畫面裡的陪襯，因而使人看過之後，人物的形象很快就從記憶中消失了，當然也就很難談到感動人了。但「寶音得利」這篇小說，却與前面所談的情況不同，它是_{以寫人物為主}，所有的事件，都是圍繞着人物進行的。主人公寶音得利的那種剛毅的性格，是從具體的生活和人物的行動中烘托出來的。例如作者在一開始就寫了這麼一段：「平常他鼻樑那條有筷子粗細的溝，都讓穀糠填平了……滿身滿臉是黃花花的穀糠。」這簡單的幾筆，就向讀者形象而具體地介紹了這個人物，使我們感覺到一個樸實的、愛勞動而過去受過折磨的人物出現在我們眼前。爲了說明這個問題，不妨再引說一段寶音得利因志願參軍

與領導上爭吵的那段描寫：

「第三天都到齊了。老宋問：『寶音得利，你們梅林村自願去的八個呢？』我告訴了他。他數完，調過腦袋問我：『不是報八個嗎？那一個呢？』我說：『你好好數數！』他又數了一遍。正經地說：『寶音得利，是你不識數，還是我識數？你也好好數數！』知道他準是沒算我。『哈，你把我忘了吧！』他一聽，『哦！把你加上？』他沒說下話，在地上轉了一圈。看看我揩去的氈子，生我的氣似的：『把你加上？報人數那天你怎不說清，還把氈子也揩來啦！』我一看，也得來硬的：『哼！反正我是不回去啦！』……」

這一段對話，是相當生動，彷彿使你看到了一位身揩氈子的老人，誠懇地向領導上表示他不可動搖的參軍意志。他那種明朗的心地，直率的態度及愛國主義的精神使你感動。

寶音得利爲什麼這樣積極的要求參軍呢？這點，從作品中可以看出，是因爲他從自己親身地體驗中認識到了舊社會所加給他的痛苦是無邊無沿的；新社會給予他的好處是說不完的。對於過去生活的表現，作者在處理上也有一定的優點，它不是如某些作品，爲了寫出人物的思想根源生硬地插進一段回憶，或者是像記流水賬一樣的將過去生活概

念的敘述一遍，使人讀了感到枯燥乏味，作者在這裡是用談話的方式把寶音得利的過去描寫出來了。但問題並不在於用什麼方式，主要地是作者抓住了人物過去受壓迫、受剝削最深的比較突出的幾件事情，生動而形象地表現出來了。例如：作者寫他常被毒打時，只是寫了那立起來比十歲孩子還高的馬鞭子；寫他過去受苦時，只是寫了一年到頭穿着布，春夏秋冬，黑夜白天都穿一件羊皮襖。這就比那些平鋪直敘，或將人物整個的經歷全部寫進去那樣強的多。

勞動人民的語言是豐富、形象的。這個短篇的語言基本上是不錯的。下面舉幾個例子：

寶音得利要去參軍，老來看他年紀大不讓他去，他回答：「五十三。我問問你吧：槍重還是鎗頭重呢？」告訴你，我家糧食也沒比別人少打，活也都是我幹的。」

在描寫牧主對牧民的剝削壓迫時，他說：

「我積下兩隻羊，夾在牧主羊群裡放，地邊接天邊，沒別的，淨是草，但你要夾羊放，得拿『草稍子錢』。×他媽，說是他的牧場，羊吃草的地方，他不定送沒送過腳踪哪！」

頭一個例子中的「槍重還是鎗頭重？」和後面例子中的「他不定送沒送過腳踪

哪！」這兩句話，它不是直接地說出自己的參軍決心和對牧主的仇視，而是用了具體而恰當的比喻有力地襯托出來了。使你一想到鏡頭，你就會聯想到他一定是個勞動者；而對那些「沒送過腳踪」的人，就很自然的聯想到牧主貪得無厭的剝削本質。在這裡愛憎是分明的。

又如：「總沒拿過車轆菜湯當飯的，吃小米乾飯也覺不出怎麼香；越是在舊社會受壓迫受剝削，才越覺新社會有娘有靠兒。」它表現出來了勞動人民過去生活的辛酸和痛苦，以及對新社會的贊揚和愛戴。同樣的意思，如果我們缺乏生活的話，就只能空洞無力地喊兩句口號：「受苦最深的人，才會感到新社會的可愛」，絕對想不到什麼「車轆菜湯當飯的」也想不到「有娘有靠兒」這樣親切生動的比喻。可見作者本身沒有這樣的生活體驗，當然也就寫不出來這麼形象的語言。由此也可以體會到，一個寫作者深入勞動人民中間，是十分重要的。

這篇小說有它的優點，但同時也還有一些缺點。而這些缺點，從具體作品來看，如果作者能够很好地組織一下，是可以補救的。

第一點，在形式上還不够統一。在前面整個是用第一人稱的「我」，用談話的方式進行描寫的，但後面一小段——寶音得利領導評地定產的開會場面的描寫，就不是這樣

表現的。而且這開會場面又與「我」的下鄉關係不大，因而就不能不像旁觀者一樣記述開會過程，這樣就顯得格調不統一。另外「我」的參加會場，也覺得突然，我覺得如果在前面寫到「我」向寶音得利談到梅林村的來意的時候，說明自己的來意就是爲了幫助寶音得利評地定產，這樣便使「我」的參加開會有了意義和作用，不至於像現在作品這樣：爲了使「我」到場，還得叫「我」在掌燈的時候無緣無故的跑到村政府去，顯得十分勉強不自然。

第二點，在讀完之後，感覺到對人物過去受苦的描寫多，而對作爲鼓舞這個人物前進的主要方面——今天的幸福的生活，雖然也寫了一些，但分量總是覺得單薄，作者若能稍微注意一下，我想是完全可以克服這一缺陷的。譬如當他想到全旗過去只有一所學校，現在每個村子都有一所學校了，再過幾年呢？又會出現多麼令人振奮的情景呵！也就是說如果通過寶音得利這個人物，多寫一些他對新生活的讚美和對於未來的嚮往，是會使這一人物更有生氣和力量的。

上面就是我讀過「寶音得利」後的一些粗淺的意見，供作者和讀者們參考，是否得當，希指正。

寶音得利

衆牛

日頭偏西時，我來到梅林村：這是個半農半牧的村子，離翁牛特旗政府八里路。

從街東頭進去，剛穿過四、五個大門口，就發現西頭村主席家的南牆外，站着個穿青棉襖青棉褲的漢子，中等個兒，戴個土紅色氈帽頭。

「他準是村主席寶音得利——蒙古同志。」我心裡這樣斷定。

越走越近，沒等我吱聲，他就打招呼：「從旗政府來嗎？」原來斷定對了。

走到跟前才看清：平常他鼻樑那條有篋子粗細的溝，都讓穀糠填平了，溼了的左眼睛，顯得更小。滿身滿臉是黃花花的穀糠。我笑着說：「才在穀糠裡打完滾，跑這朝陽地方曬鬍毛鬚來啦。」

他笑咪咪的回答說：「淨扯吊蛋。」接着說：「噯，你看！」

我順他指的方向一看，原來他是讓老婆碾米，却自個兒「溜號」看學生放學往家跑呢。他自言自語的：「俺那『小子』也揹書包回來啦。」又像讓我看似的，補充一句：「這群頭前那個！」

隨後，他扯着我的棉衣說：「走吧！」一邊往院裡走，一邊可勁的拍打身上，和蹬着脚上穿的大氈靴子，身上的穀糠，紛紛落下來。

「沒事不下鄉，下鄉必定有勾當。這回來啥事？」

我把來意一說，他作決定似的說：「今晚忙評地定產，沒工夫答對你，明兒個研究行吧？」

到屋，他忙挪着火盆說：「你是客人，上炕裏。客人上裏！」我就火盆坐下，他拿來兩張奶皮子說：「妥啦，俺就吃這個頂晚飯吧。」他也坐下，鋪開奶皮子烤着。兩腿貼火盆，感到熱呼呼的。

我忽然想起，八、九天前，在旗政府碰見了他。我問：「上回我離旗政府起身去三區，看你和民政科老宋，在禮堂門前，他講啥道理，你像不高興似的？」

他笑着：「哼，講啥啦？」順手從兜裡掏出個紙條遞給我。

那紙條上開頭寫道：「寶音得利同志，你這幾天情緒怎樣？我還勸你：若以為只有拿槍上前綫，才叫抗美援朝，那就想的太死了……」

他約摸我就是看完也不知道究竟是怎麼個葫蘆藥，問：「你知道是怎麼個頭尾？」

「怎麼個頭尾？」我問。

他想了下，挪動挪動奶皮子，就打開話匣子，滔滔不絕的講起來了：

「那天你不是看見了嗎？在那頭三天我就去一趟民政科，正趕上十多個村主席聚到老宋那裡。這
個說：『我們村子五個。』那個說：『我們村子七個。』我也把俺村志願赴朝的人數告訴了老宋。我
們臨走時，老宋還囑咐：『要把堅決要去的人好好考慮一下：身體強，年齡輕，家庭……決定後天
都領到這，審查一下。』我聽了，沒吱聲的走出屋。」

第三天都到齊了。老宋問：「寶音得利，你們梅林村自願去的八個呢？」

我告訴了他。他數完，調過腦袋問我：

「不是報八個嗎？那一個呢？」

我說：「你好好數數！」他又數了一遍。正經地說：「寶音得利，是你不識數，還是我識數？」

你也好好數數！」

知道他準是沒算我。「哈，你把我忘了吧！」他一聽，「哦！把你算上？」他沒說下話，在地上轉了一圈。看看我揀去的氈子，生我的氣似的：「把你加上？報人數那天你怎不說清，還把氈子也揀來啦！」

我一看，也得來硬的：「哼！反正我是不回去啦！」

我這麼一說，他眼皮子挑起老高，亮開嗓門：「不回去，非去不可！」他又壓低嗓子：「老寶音，你去了，村子怎辦？」

我也沒好氣的：「黃不了。來時就把村裡家裡安排好啦！」

他又岔開：「不說別的，我問你，你今年多大歲數啦？」

「五十三。我問問你吧：槍重還是鎗頭重呢？」——告訴你，我家糧食也沒比別人少打，活也都是我幹的。」

我停住。他啥也沒說，低着頭，眼睛盯着脚尖，繞地走了一圈，調過腦袋，對着站在旁邊光看俺

倆一對一句，插不上嘴的人。唉聲嘆氣地：『大夥說說吧。』擠了半天，擠出這麼句話：『一隻眼睛能打仗不？』

我簡直火上房啦。到嘴邊上的話：

『地主武裝頭子老韓，把我鼻樑穿個溝，左眼睛打瞎了，這回却成爲攔我去抗美援朝的理由啦！』我沒說出來，就一頭衝出屋。

你不是在禮堂門前，看他和我講道理，我像生氣嗎？那正是我衝出屋，他攆上去的時候。

我頂他：『我瞎的不是左眼睛嗎？』

他拍打我肩膀，連說帶笑地：

『得啦，我的寶音老兄，不是眼睛不眼睛，那是和你開玩笑。我問你，若是所有的人都上了前方，沒有人在後方搞生產，前方餓着肚子能打仗嗎？抗美援朝是要前方後方一起幹的……再說，年青人有的，何必一定要你去呢？人家都是年青人，加上你這麼一個老頭子，叫人看見那像啥話？』我真是又氣又笑。

回來一路，心想他雖然那麼說，八成還是爲了眼睛……想到這，真想把賊老韓的骨頭扒出來軋軋；又想，雖說他打瞎了我的眼睛，他爺倆的後腦勺還不是俺們給揭開的。哈哈……」

老寶音很快收住笑，好像上邊的一段話，又勾引起他沒得扛槍去朝鮮的心事。他眨了眨眼睛，扒扒火炭。挪動下奶皮子指給我說：『挑着烤好的地方吃吧！』

他下地一邊開箱子提炒米袋子，一邊又接着說：

「那天，一面是民政科老宋是個熟人，從四七年就接觸辦事；加上我一去心就『鐵啦』，摺上錢子就沒想回來。」

我怕他還不死心，就勸他說：「後方也是一樣！」

「這兩天我也想通啦！」他又撕下一塊奶皮子送進嘴裡。

俺倆大口的嚼着，炒米發出咄咄咄微弱的破裂聲。

他一邊嚼着炒米，一邊取笑的：

「說不定會有人看我那天的樣子，背後說：『着小鬼迷啦！』哈哈……」

俺倆吃淨了第一張奶皮子，他又拿張涼的舖上。扒扒火炭，端正的坐了坐。像特別讓我注意似的：

「我說個理你聽聽。」他斬釘截鐵的接下去：「總沒拿過車轆轆菜湯當飯的，吃小米乾飯也覺不出怎麼香；越是在舊社會受壓迫受剝削，才越覺新社會有娘有靠兒。」

「就是。」我迫切需要他講下去：「講講你的經歷吧！咱總沒細嚼過。」

「嚼哈過去。還是扯點別的吧！」

「講講，也會有意思。從頭來，揀主要的。」

「你可真是——」

「老人一輩子給牧主放牲口。我也是一樣。六歲我便開始給牧主放羊。那個生活你就不用問。看着一天在大綠氈子似的草甸子上，遊來蕩去，還不逍遙自在；其實呢，夏天得反穿羊皮當單衣，不然你穿個吊！一年到頭不上身一尺棉綫布。冬天倒好，雪和羊皮一個色；好綿羊皮沒有給你的，將就山羊皮吧！趕羊出來穿那套，早晚在家是那套，夜間睡覺還是拿它當被蓋。媽拉巴子，一冬你想抓虱子，不怕冷光着膀抓吧！」

我積下兩隻羊，夾在牧主羊群裡放，地邊接天邊，沒別的，淨是草，但你要夾羊放，得拿「草稍子錢」。×他媽，說是他的牧場，羊吃草的地方，他不定送沒送過腳踪哪！」

你不是看見，這會兒放在俺旗政府那條粗黑的，立起來比十歲孩子還高的馬鞭子嗎？名叫馬鞭子，其實那是打人的，我沒少嚐那東西的滋味。

十九歲我就逃跑啦，逃到北沙窩子。

你就不用問逃走以後。舊社會到哪都一樣：馬、牛、羊有的是，草甸子用手無邊，都歸牧主，不是你逃跑奴才的……」

講着，寶音自己也有些厭煩；用心思的扒了扒火炭。本來這張奶皮子，比頭一張烤的還透，我沒想吃，他也沒理會。

「以後呢……」我說。

「以後，沒餓死。哈哈！再以後，就是『九三』變天了。順着三十年前的逃路搬回來。」他輕